

关于进一步压缩不动产登记 办理时限的通告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国办发〔2019〕8号）文件要求，切实提高不动产登记便民服务水平，现决定自2019年11月27日起，在多次分类压缩办理时限的基础上，进一步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

附件：祁门县不动产登记承诺时限表

附件：

祁门县不动产登记承诺时限表

序号	登记类型	承诺办理时限 (工作日)
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权利人身份变更)	1个工作日
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地名地址变更)	1个工作日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土地使用权性质变更)	1个工作日
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 (共有性质变更)	1个工作日
5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权利人身份变更)	1个工作日
6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地名地址变更)	1个工作日
7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房屋面积、界址范围变更)	1个工作日
8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土地使用权性质变更)	1个工作日
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 (共有性质变更)	1个工作日
1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 (商品房买卖)	1个工作日
1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 (存量房买卖)	1个工作日
12	抵押权首次登记	1个工作日
13	抵押权登记(变更、注销)	1个工作日
14	预告登记的设立(预购商品房预告登记、预 购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	1个工作日
15	预告登记的注销	1个工作日
16	地役权登记(首次、变更、转移)	1个工作日
17	换发证登记	1个工作日

序号	登记类型	承诺办理时限 (工作日)
18	集体土地所有权、建设用地使用权、宅基地使用权、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所有权、地役权注销登记	1个工作日
1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变更登记(土地使用权期限变更、宗地分割或合并)	3个工作日
20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政策性住房转移、拆迁(棚改)安置、国资划转、依生效法律文书转移、夫妻约定(离异)、赠与、分家析产、互换)	3个工作日
21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	3个工作日
2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土地用途变更、土地面积(界址范围)变更、土地使用权期限变更、宗地分割或合并)	3个工作日
23	预告登记的变更	3个工作日
24	依申请更正登记	3个工作日
25	依职权更正登记	3个工作日
26	异议登记、注销异议登记	即时办理
27	查封登记	即时办理
28	注销查封登记	即时办理
29	登记撤回	即时办理
30	登记资料查询	除情况复杂的查询3个工作日外,即时办理
31	其他登记类型	3个工作日

说明: 1. 承诺时限均指办理一个不动产单元单一登记类型的办理时限。

2. 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是指从申请人取得不动产登记受理凭证到可以领取不动产登记证书或证明的时间, 无需领取不动产登记证书(证明)的登记类型采取即时办理(均不含公告、公示、补正材料和实地查看所需时间)。